

# 遂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关于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撰写。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以及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等。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在遂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门户网站下载（<http://www.suixi.gov.cn/bmxxgk/scjdg1j/>）。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我局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联系人：宋远静；联系电话：6542989）。

###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为不断增强市场监督管理的透明度，保障人民群众对市场监管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局大力支持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大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和深化行政体制改革的要求，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以及公众关切的食品药品安全、消费维权、产品质量等事项，努力做到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到位，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持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不断规范，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力度进一步加大，全面促进依法行政，努力助推行程法治政府建设新局面。现将相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 本局始终把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工作议事日程，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并健全了领导机制，及时调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人员，切实做到了领导、机构、人员“三到位”，并严格落实“谁分管、谁负责”、“谁出问题、追究谁”的问责机制，为大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向纵深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完善工作制度，规范工作程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县有关规章和文件要求，结合实际，修订完善我局信息公开制度，明确公开内容，细化公开程序，积极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和保密审查制度，严格按照《遂溪县人民政府网信息审核发布制度》的要求，将政务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程序与公文运转程序、信息发布程序结合起来，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原则，对外宣传做到填写《信息上网发布签发单》，实行“三级负责制”，不定期对本部门政务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进行专

项检查，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纠正。同时加强对全体干部职工保密工作的宣传和教育，保证“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有效保障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安全性、规范性和针对性。

### **（三）推进依法公开，规范政务公开内容。**

紧密围绕主责主业，以依法、全面、准确的信息公开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2021年，我局主动通过网站、报刊、电视等各类平台发布各类政务党务信息，对党建信息、政策解读、工作动态、规划总结、机构人事、财政信息等热点问题及时主动地向社会公开，促进公开透明，更好地服务于优化营商环境等重大改革及措施，规范执法行为。其中我局通过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平台主动公开各类文件指南、工作动态等 284 条；通过学习强国、湛江日报晚报、中国食品报、南方+、食安广东、今日头条、遂溪融媒等进行报道 78 余篇，如《广东湛江遂溪：多措并举推动市场监管工作高质量发展》《以法为盾推动高质量发展》等政务信息；电台电视宣传 22 余次，网站接收公众留言 41 条，信访件 16 件，均已全部办结。受理完成中央环保督察交办案件 11 宗。严格落实“三项制度”，将行政执法事前信息全面公开，事中公示合法规范，行政执法结果及执法年度数据及时公布，2021 年以来在行政执法公示信息平台公示各类行政执法信息共 11308 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以此平

台为准), 在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行政许可及处罚信息共 11108 条, 2021 年组织听证会 1 场, 共办理行政复议案件 5 件, 行政诉讼案 3 件, 行政机关负责人依法出庭应诉 3 次, 出庭率 100%, 有效化解行政争议, 提升法制水平。共主办县人大代表建议 1 件, 会办 2 件; 会办县政协提案 3 件, 承办的所有建议和提案均按时按质办理。

**(四) 突出重点领域, 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结合党史学习教育, 认真贯彻政务公开, 我局加强了对权力运行的监督, 规范了权力的行使, 增强了普通群众的知情权、监督权, 有效杜绝了“脸难看、门难进、话难听、事难办”现象, 促进了党风廉政建设, 密切了干群关系。开展各类市监领域“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一是营造社会共治格局。**结合“大学习, 深调研, 出实效”的基层调研工作, 听真话、察实情, 到监管一线、市场主体、企业基地, 组织“3.15”“知识产权宣传周”“食品安全宣传”“5.20 世界计量日”“谁执法谁普法”“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南粤行”“质量月”等活动, 以宣传车进行巡游等创新宣传形式, 开展四大安全、消费维权等系列为民宣传服务活动, 扎实推进在四九中学创建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食品安全宣传展馆的建设工作, 充分调动群众参与安全监管的积极性。**二是持续开展“放心消费”行动,**将其作为惠及广大消费者的重要民生工程, 利用基层单位 19 个消费维权站等延伸“三农”消费维权触角, 共创

建放心消费单位 852 家，“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承诺单位 238 家，在湛江市消费系统排名第一。共受理消费者各类诉求 1215 件，调解成功率为 100%，办结率 99%，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约 398.4 万元，收到群众“依法维权，为民解忧”等锦旗。

**三是加强食品安全监管领域公开**，完成食品抽检 3586 批次，其中不合格率 4.35%，高于省、市局定下的目标不合格率，现不合格批次已及时移交至相关监管单位核查处置，并将监督抽检结果在湛江政府网站公示，其中涉及“四个全面”绩效考核的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100%，食品安全指数并列全市第一。快检蔬菜和水产品 36388 批次，合格率 98.58%，筛查发现和销毁了 518 批次 593.78 公斤的快检不合格食用农产品，已在人流密集的市场出入口等显著位置通过公示栏或电子屏幕等及时公示当天食用农产品快检结果，引导群众消费，督促经营者自觉把好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关。

**四是开展民生实事活动**。“计量惠民”服务进集贸市场、加油站等，其中加强技术保障,创新服务方式,严格计量监管,提高加油机精准度,检查 57 家加油站,加油机 215 台,加油枪 605 支,真正让加油不准和计量作弊违法行为不再成为老百姓的烦心事和闹心事。“查餐厅”进学校进餐馆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消费者代表和新闻媒体一同前往，“你送我检”流动快检车进乡镇、进市场得到当地群众赞扬，成为我局“我为群众办实事”党务技能的好案例、好经验、

好做法，有效提升食安监管的靶向性，提升食安创建的知晓率，提升广大市民的参与度，提升市场主体的责任感，提升社会共治的覆盖面。

**五是突出抓好信用监管及信用效能。**大力开展数字化政府建设，全面推行“互联网+监管”，提高执法链的完整性，目前我局共有权责清单共 1817 条，其中行政处罚 1607 条，行政检查 38 条，行政奖励 5 条，行政强制 72 条，行政许可 56 条，其他权力 33 条，公共服务 6 条。进一步完善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发起本部门抽查任务 10 次，牵头参与联合抽查 5 次，抽查市场主体 933 户，今年的抽查工作已全部完成并录入系统对外公示，后续监管措施也已全部落实。开展年报及公示信息抽查，推动市场主体年报工作呈现进度和质量双突破，企业年报率是 99.43%，全市排名第一。发挥诚信社会效能作用，共 11 户商家被湛江市个私协会评为“诚信经营示范店”，160 家企业获得“守合同 重信用”称号，同比增长 30%，讲诚信、遵守承诺的企业文化进一步增强。

**六是优化营商环境，**向社会公开办理程序、资料报件、行政性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办理时限和办理结果回复，实行服务承诺公开，方便人民群众，其中通过推进“一窗通办+保姆式帮办”在时间上再压缩，实现企业开办 0.5 天办结，目前完成“设立登记、公章刻制、申领发票、员工参保登记、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登记”五个事项通办通取，提前实现“营商环境提升整治”进一步压缩

企业开办时限目标，从年初办结时间 1 天推进到 0.5 天，同比压减时限达 100%，有效服务招商引资重点项目、乡村振兴项目等企业落地开花。此外在各基层市场监督管理所开通网络，推进电子化办公，设立政务公开栏，宣传法律法规、收费公示、公开办事程序、收费依据、办理结果，切实做到依法行政到基层，政务公开到基层。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99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57		
行政强制	43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虽然我局在政务公开上做了一些工作，取得一定的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一是公开意识需要进一步强化。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还远远不能满足公众的需求，且因要严把文字质量关、审核关，影响时效性。二是公开的途径太多，数据不能共享，导致信息需要重复录入。三是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专业性不足，市场监管信息种类繁多、数量巨大、信息更新极快，现有公开人员远不能满足工作需要。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我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将重点强化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是完善体系，持续推进信息公开制度化。**积极主动地跟踪收集国务院、省市县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综合汇集政务公开、依法行政、信息化建设等各条线下达的有关政务公开工作的标准、规范、要求，在制度保障上做好事前落实基本功，有效建立健全“信息全面、质量优先、层级审批、及时公布”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机制，确保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及时、准确、全面的获得政府公开信息，并及时进行公开。

**二是协调推进，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全面化。**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市场监管日常工作和重点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加大市场监管重要领域的信息公开力度，以便于群众参与、易于群众接受为原则，提高公众的参与度和认知度，及时回应社会大众的关切。

**三是提高质量，积极推进信息公开专业化。**加强宣传培训力度，认真学习贯彻上级有关会议精神，全面提升政务公开人员业务水平，强化各业务股室间的衔接沟通，促进政务公开工作落实落细，积极挖掘和推广信息公开工作的典型经验和先进做法，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服务水平及信息公开群众满意度。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本年度无发出收费通知，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用。

遂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1月5日

